

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

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
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[2020]1615号”文核准，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，采用分期发行方式。根据《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（含 11 亿元）。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，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（债券简称：21中瑞01，债券代码：188720）票面利率为 7.2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 2021 年 9 月 1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



2021 年 9 月 22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面向专业投资者）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

2021年 9 月 22 日